

國立中山大學 114 學年度各項委員會本院代表名單

115.5.29

*校委員：

- 一、校務會議：郭紹偉院長、李迪章教授、馬誠佑教授、郭振坤教授、汪正祺教授、陳嘉平教授、黃英哲教授、陳致光教授、于欽平副教授、林煒淳副教授、陳則綸助理教授、曾凡碩教授、溫朝凱教授、謝東佑教授。
- 二、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：許煜亮助理教授(續任)、張雲南副教授。
- 三、職員工申訴評議委員會(任期二年)：王致傑副教授
- 四、校務研究發展推動委員會：黃英哲教授、溫朝凱教授。
- 五、教務會議：梁家昌副教授。
- 六、校課程委員會：陳嘉平教授(續任。原王友群教授因主管任期屆滿，故由續任主管陳嘉平教授遞補)、謝東佑教授。
- 七、教學意見調查委員會：王郁仁教授(系所主管)(續任)、梁家昌副教授。
- 八、學雜費合理化研議小組：陳芊邑同學(光電系學生)。
- 九、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(任期二年，本學年度不改選)：謝耀慶教授
- 十、學生事務會議：施信毓副教授。
- 十一、學生急難救助審查委員會(由十、學生事務會議代表兼任)：施信毓副教授。
- 十二、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：楊惠芳副教授。
- 十三、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(任期二年，本學年度不改選)：曾乙立副教授、郭哲男副教授。
- 十四、體育發展諮詢委員會(任期二年)：劉耿豪副教授。
- 十五、衛生委員會：施孟鎧助理教授。
- 十六、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：程正傑助理教授。
- 十七、總務會議：劉漢胤副教授。
- 十八、空間規劃管理暨公共藝術委員會(任期二年)：克拉迪副教授。
- 十九、職務宿舍調配委員會：劉耿豪副教授(續任)、哈菲茲助理教授。
- 二十、綠色校園小組：洪裕涵助理教授、陳則綸助理教授。
- 二十一、車輛管理委員會：吳珮歆助理教授。
- 二十二、校園霸凌防制委員會：柯拉飛助理教授。
- 二十三、輻射防護委員會：葉昀昇助理教授、林煒淳副教授、王嘉禧技士。
- 二十四、生物安全會：郭清德副教授。

- 二十五、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(任期二年)：李宗哲助理教授。
- 二十六、研究獎助生關係審查委員會(任期二年)：林仕鑫副教授。
- 二十七、校務資訊化委員會：徐瑞壕助理教授。
- 二十八、圖書館業務委員會(任期二年，本學年度不改選)：王復康副教授、郭清德副教授。
- 二十九、推廣教育會議：李廣輝助理教授。
- 三十、西灣學院課程委員會(任期二年，由六、校課程委員會新任代表兼之)：謝東佑教授
- 三十一、通識教育及跨領域教育發展委員會：梁家昌副教授。
- 三十二、西灣學院全英語教學諮詢委員會：王耀霆助理教授。
- 三十三、校教師評審委員會：蔣西旺教授(續任)(原委員黃國勝教授及遞補委員林哲信教授，因故未能擔任委員，故依得票數高低順序，由蔣西旺教授遞補)、高崇堯教授。

*院委員：

- 一、院務會議：郭紹偉院長、郭振坤副院長、陳威翔副院長、謝耀慶主任、王郁仁主任、陳嘉平主任、蔣西旺主任、黃文堯主任、陳威翔所長、曾凡碩所長、謝東佑所長、陳伯煒副教授、周孜燦副教授、陳昶孝助理教授、汪正祺教授、林哲信教授、蔡崇煒副教授、陳致光教授、林元堯副教授、張耿峻教授、梁家昌副教授、施信毓副教授、楊國裕先生(職員代表)
- 二、院教師評審委員會：郭紹偉院長、謝耀慶主任、王郁仁主任、陳嘉平主任、蔣西旺主任、黃文堯主任、陳威翔所長、曾凡碩所長、謝東佑所長、黃國勝教授(校教評會續任代表)、高崇堯教授、馬誠佑教授、莊豐任教授、林哲信教授、王友群教授、鄭獻榮教授、張美濛教授(原李宗璘教授因個人計畫事務繁重，無意願擔任委員，依得票數高低順序遞補，由張美濛教授遞補)、溫朝凱教授、王朝欽教授。
- 三、院學術審議委員會：郭紹偉院長、謝耀慶教授、高崇堯教授、莊豐任教授、馬誠佑教授、鄭獻榮教授、王友群教授
- 四、院課程委員會(教師委員任期2年；學生委員任期1年)：
郭紹偉院長、郭振坤副院長、陳威翔副院長、謝耀慶主任、王郁仁主任、陳嘉平主任(校課程委員會續任代表)、蔣西旺主任、黃文堯主任、陳威翔所長、曾凡碩所長、謝東佑所長、蘇健翔學程主任、王藏億學程主任、陳伯煒副教授、蔡尚南副教授、柯正雯副教授、郭哲男副教授、王俊達副教授、彭彥彬教授、黃婉甄教授、施信毓副教授、劉紘維同學(機電系大學生代表)、蘇子晏同學(材光系研究生代表)
- 五、司選委員會：吳美玲教授(召集人)、哈菲茲助理教授、楊惠芳副教授、王映樵助理教授、洪玉珠副教授、張耿峻教授、王藏億教授、李宗哲助理教授